



1991年12月3日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作以下说明:

1991年11月18日上午,驻华盛顿的伊拉克利益科科长受美国国务院戴维·麦克先生召见,在场的有美国国务院伊拉克组负责人。伊拉克利益科科长接到一份载有讨论要点的正式文件,其中有一项指控,声称伊拉克政府未履行对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俘虏和失踪人员的义务。

我们对美国的此项行为表示震惊。负责监督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尤其是关于遣返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俘虏、寻找科威特和沙特阿拉伯失踪人员的决议的执行情况的似乎是华盛顿,而不是联合国或秘书长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我们愿在此提及红十字委员会有文件记录的一些事实,作为对美国指控的驳斥,并供你参考。事实如下:

1. 自从1991年2月28日军事行动停止以来,伊拉克一直在注视着平民和失踪人员的问题,并履行了所负的义务。伊拉克还在遣返科威特和其他国籍的俘虏和被拘留者的问题上与红十字委员会合作。伊拉克提供了必要的便利,让驻巴格达的红十字委员会代表团能够收集关于失踪人员的数据,这明确包括他们有权与一切可能的情报来源直接联系。

2. 自从伊拉克接受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以来,伊拉克执行了其中关于科威特俘虏和被拘留者的第30和31段。已将他们的名单送交驻巴格达的红十字委员会代表团,以便将他们遣返科威特。

3. 事实上,被科威特当局所接受的科威特人和第三国国民均已遣返。军民共达6 493人。

4. 要说伊拉克没有遵守对解决科威特失踪人员问题的义务,那是错误而失实的。在此我们要作如下的说明:

经过伊拉克主管当局和驻巴格达的红十字委员会代表团的不断协调与合作,已有3 905名科威特人在伊拉克登记。他们一共有625家,都可以到巴格达的代表团总部,在不受伊拉克当局干涉的情况下自愿登记姓名。红十字委员会从一开始便请求科威特当局同意将他们遣返科威特,但科威特当局只同意遣返其中的400名科威特人。其余的人仍在伊拉克等候科威特当局同意他们遣返。

5. 1991年11月11日,伊拉克正式通知红十字委员会,核可1991年10月16日和17日日内瓦会议的议事录。伊拉克代表团和盟国代表团在红十字委员会的主持下参加了这些会议,会上达成以下协议:

(a) 在当地报纸上刊登科威特声称在伊拉克的科威特失踪人员名单,以便寻找他们,打听他们的下落;

(b) 向红十字委员会代表团提供监狱地点和拘留地清单,供调查科威特失踪人员的下落;

(c) 与伊拉克主管当局和外交部协调,探访拘留中心和监狱;

(d) 应奉行对等原则,核查是否已在沙特阿拉伯和科威特采取上述措施,因为伊拉克已有大批伊拉克失踪人员的名单。其中一些名单已经提出,还有许多名单将随后通过红十字委员会提出。

6. 科威特政权和其他一些国家在此时此刻就科威特人在伊拉克的情况发动片面的宣传运动,其目的是众所周知的。这是企图对伊拉克人民实行不公正的经济禁运和抵制得以持续下去。

我们已经说过,我们现在再说一遍,目前在伊拉克境内的科威特人有居住和迁徙自由,他们散居在伊拉克各省,过着正常的生活,驻巴格达的红十字委员会代表团很

清楚地知道这一点。现在只等待科威特当局同意便可以将仍在伊拉克境内的科威特人遣返科威特。

请将本函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阿卡杜勒·阿米尔·安巴里(签名)

-----